

证券代码：300212

证券简称：易华录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148002

债券简称：22华录01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超级存储研发项目”“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7,459,099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0,699,813.49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118,922.6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69,580,890.8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11月7日出具了《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3】第6014号）。

（二）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025年1-12月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超级存储研发项目	13,845.38	923.26	3,491.40	25.22%	10,353.98
政企数字化转型平台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6,042.38	3,617.45	21,510.86	32.57%	44,531.52
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	30,858.06	1,134.32	6,099.83	19.77%	24,758.23
补充流动资金	46,241.30	0	46,241.30	100.00%	-
合计	156,987.12	5,675.03	77,343.39	49.27%	79,643.7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569,871,214.56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3,334,704.23
减：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177,686,190.04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62,422,669.24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99,795,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	6,409,594.50
减：银行手续费	1,351.73
减：司法扣划 ^注	3,486,121.2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99,554,772.61

注：公司已对相关司法扣划事项的原因进行调查，与公司募投项目无关，不存在募集资金账户违规支付情况。

二、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情况和终止原因

（一）超级存储研发项目

1、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募投项目“超级存储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易华录，该项目计划总投资30,969.4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3,845.38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超级存储引擎”、“存储应用工具”、“超存云平台”、“存储

设备”四大模块的相关产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超级存储研发项目”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进度	剩余募集资金
超级存储研发项目	13,845.38	3,491.40	25.22%	10,353.98

2、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超级存储研发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为解决海量数据存储所面临成本高、安全低、扩展差等一系列问题而提出的综合建设方案。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及相关工作，审慎规划使用募集资金，截至目前“超级存储研发项目”已经按计划完成相关产品的研发迭代，现阶段的产品能力已基本能够满足市场需求。

鉴于当前经济环境发生变化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客户在传统 IT 领域的需求不及预期，投资回报前景不明朗；同时，新技术迭代加速推动各种存储介质发生变化，公司认为现阶段存储介质技术有待进一步调试与提升，短期内难以形成成熟可靠的解决方案，继续按照原计划投资可能导致投入产出比偏低，难以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加之公司战略调整，主营业务从数据湖业务转向数据要素及智慧交通领域，不再继续投入蓝光存储“公有云”等相关建设，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拟终止“超级存储研发项目”。

（二）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

1、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募投项目“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易华录，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93,769.7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0,858.06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项目内容主要为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与开放服务平台、城市级全域感知视频解析服务平台 2 个子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进度	剩余募集资金
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	30,858.06	6,099.83	19.77%	24,758.23

2、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截至目前，“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与开放服务子项目，当前已基本完成数据标注平台、AI 算法训练平台、AI 算法推理平台、AI 服务平台、城市视图 AI 引擎、时空交通 AI 引擎主体功能开发工作，初步具备承接交通行业业务、对接交通行业需求的能力。城市级全域感知视频解析服务平台子项目，当前已完成城市交通算法仓 38 种视频算法以及城市治理算法仓 21 种视频算法的研发和训练。公司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产业化落地，审慎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在技术研发、市场应用等方面取得多项积极成果。

鉴于受近年生成式 AI 技术迅速发展，经济等宏观的不确定性影响，客户对 AI 相关服务的需求发生结构性变化；加之近几年公司战略调整，主营业务从数据湖业务转向数据要素及智慧交通领域，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产生的收益依托数据湖业务的推广，经综合测算，若仍按原计划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本项目研发，其投入产出比偏低，难以实现预期经济效益，从公司整体资源配置与战略规划出发，继续推进该募投项目已不符合公司当前发展需求。

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拟终止“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

综上，公司拟将“超级存储研发项目”及“人工智能训练资源库及全域视频感知服务平台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35,485.53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因司法冻结的募集资金合计 7,957.35 万元，该部分募集资金后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到账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以及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同时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部分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本次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市场实际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利益,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根据行业需求情况、募投项目已建成产能情况及宏观环境、产业发展趋势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其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部分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客观情况而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募投项目变化的原因主要为行业发展趋势变化下公司对经营策略做出的变更，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同时，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被司法冻结及司法扣划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及可实现性无法做出判断。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提请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